

中草药不良反应的原因探析

近年来,中草药及其处方制剂引起不良反应有逐年增加的趋势,引起了人们的关注。笔者就《中医杂志》1955年创刊以来所报道的51篇40味药引起263例不良反应的原因,作一分析探讨。

1. 对含毒性成分的药物(包括含有重金属离子的中药)的毒性认识不足,使用控制不严;历来因使用含毒性成分中药而引起中毒甚至死亡者,文献屡有报道。一方面仍时有被一些医者或病人所忽视,另一方面在药政管理上缺乏严格而有效的监督管理办法,因此,造成这类药物临床应用导致中毒甚至产生严重后果。贵刊报道中如苦楝、苍耳子、天南星、甜瓜蒂、黄药子、白花丹、斑蝥、蟾蜍、山豆根、乌头类(乌头、附子、雪上一枝蒿等)、黄丹、升药、轻粉等引起的不良反应即与此有关。

2. 误食误用:中药的基源来自植物、动物、矿物等天然品医界及民间均易获得。一些药物尚存在名同物殊或物同名异及各地区习惯用药不同等混乱现象,因此,在缺乏必备专业知识的情况下,民间常因自采、自购、自用而致误食,医界常因错收、错买、错发而致误用现象发生,而造成药物中毒。报道中有7人因误食苍耳子引起中毒致4人死亡便是一例。

3. 轻信或迷信单方、验方、秘方:民间流传的单方、验方、秘方,因其中多数未经科学方法研究审核而有其局限性,因轻信甚或迷信而造成不良反应者时有所闻。1例因用禹白附致身亡者即系使用秘方不慎的结果。

4. 服用过量或长期用药:使用药物必须按规定量服用,也须注意疗程,超剂量应用或长期服用,即便是使用毒性甚低的药物,也易导致中毒。过量服用牵牛子、肉桂而致不良反应者,即是例证。

5. 误补中毒:近年来,通过应用药物而追求健身益寿者,日趋增加,因滥用误补而致不良反应甚至送命者,屡有发生,以茺蔚子、华山参作为补药引起不良反应者即系误补所致。

6. 盲目滥用:药物之滥用已不是局部现象,由此而致不良后果者,甚为严重。为求明目而服鱼胆,以轻粉避孕致中毒,即系盲目使用之结果。

7. 乳母用药:报道有1例因乳母服用雷公藤,使哺乳婴儿出现毒副反应,应引起医者的重视。

8. 药物未经炮制或不依法炮制:不少中草药必须

经加工炮制后才能使用。使用未经炮制的生品或不依法炮制、粗制滥造者,必然会引起不良反应。有因用鲜天南星或炮制不过性之没药造成毒性反应者。

9. 改变剂型及给药途径:药物因剂型改变,其理化性质甚至药效、毒性也会有所差异。现有一些中药,在对其药理、毒理、疗效等均不甚明了的情况下,轻易改变剂型和用药途径,尤其在有效成分不明、制剂技术要求较高、基本设施不备的条件下,制备针剂,注射给药后出现不良反应。报道中有板蓝根、一叶萩碱、柴胡、红花、鱼腥草等均因注射给药引起不良反应。

10. 个体差异:药物反应常与患者体质有关,由冰片、大黄、五味子、土鳖虫等引起过敏反应者,可能多与患者的特殊体质有关。

此外,疾病有寒热虚实之别,药物有寒凉温热之性,若辨证失误,必致用药不当。

我们建议,应加强对中药不良反应的观测与研究,逐步总结积累监察报告中的经验,以确保人民用药的安全和有效。

中国药品生物制品检定所 谭德讲 袁惠南

刘鸿恩运用乌梅经验

清代名医刘鸿恩,善用乌梅为主药,治疗内科杂证。在其所著《医门八法》(中医古籍出版社1986年版)一书中,运用乌梅组方达十七方之多,并引乌梅为知己,自号“知梅学究”,颇多研究心得与临床经验。本文仅就其运用乌梅经验,作如下探讨。

乌梅味酸性平,归肝、脾、肺、大肠经,功能敛肺、涩肠、生津、安蛔。而刘氏认为其主要功能在于敛肝养肝,他说:“诸病多生于肝,肝为五脏之贼,故五脏之中惟肝最难调理……,盖乌梅最能补肝,且能敛肝,用于阴分药中,功效甚大,凡虚不受补之证,用之尤宜,凡肝经病证,用之皆效。”并说:“乌梅毫无邪性可以多,可以独用,可以与一切补剂并用。”对乌梅备加赞赏,因而在其临证中十分重视肝脏,方多四物、八珍,药则善用乌梅。

刘氏治疗久痢体虚者,尝用独梅汤(大乌梅五个煎汤、白糖五钱为引冲服)“愈病无数”,“惟独梅汤能舒胃气于独绝”。治虚泻,主张独梅汤合六君子汤,因“阴血亏损、中气下陷”故也。而用乌梅敛肝的理论依据是“肝敛则脾舒,脾舒则泻止”。

刘氏治疗消渴,用乌梅四物汤(乌梅、当归、生地、熟地、白芍),上消加花粉;中消去花粉加甘草;下消去甘草加麦冬。他认为消渴是“阴虚内热之证,惟乌梅四物汤能续阴气于垂尽,以此滋之补之,使虚者

不虚，则热者自不热也，不虚不热而渴止矣。”此方“补阴生血，壮水滋肾而兼止渴，诚滋阴之主剂，亦可为治消渴之主剂也。”不仅如此，他还用该方治疗怔忡、汗证、吐血等症，随症加减，常获捷效。

刘氏治咳嗽久不得止，凡属虚证者，尝用金水六君子汤加乌梅(党参、当归、熟地、陈皮、半夏、茯苓、甘草、乌梅)或四物汤去川芎，重加乌梅，亦常奏效。治疗虚喘、气虚甚者“宜独参汤合独梅汤，当阴阳将脱之候，得阴阳交济之功”；血虚甚者“宜贞元饮合独梅汤(熟地、炙甘草、当归身、乌梅)……喘则气散，用乌梅以敛之，正合内经散者收之义。”

刘氏治虚热不寐，极力推崇三才膏(熟地、党参、麦冬、大乌梅)中重加乌梅(四十个)，“临睡之先，每服一匙，白糖为引，合目即成寐矣”。并论及“盖不寐之证：神气散也，乌梅以敛之；阴血燥也，熟地以滋之；虚火上炎也，麦冬以清之；用党参者，取其以阳济阴。”

他治疗痿痹系气血两虚者，主张阴阳双补，“宜三分补气，七分补血，尤宜注意于肝，肝主筋，肝藏血，凡痠痹拘急、抽搐掉眩，皆血不养筋之证，其病皆属于肝也，宜加味两仪膏(当归、熟地、党参、黄芪、乌梅、川木瓜)，如有虚热加麦冬；有微寒则煨姜煎汤为引；有痰涎，则陈皮煎汤为引，朝夕常服，日久自愈。”

刘氏还用乌梅甘草汤(大乌梅肉五个，甘草五钱)治疗胃气痛，“往往一服即愈”，其药理仍在于敛肝，因“血燥则肝张而肆行克制，胃受制则气阻而痛作。”他还援引其友人任玉如治心痛(胃气痛)歌：“三个乌梅两个枣，七个杏仁一处捣，加上一杯黄酒饮，不害心痛直到老”，既治且防，“屡屡施之，甚有捷效”。

由上可见，刘氏运用乌梅的规律是，凡各种慢性疾病见虚损之象、衰脱之征，或由肝经之患引发变证的，皆可用乌梅收敛、滋养，即使急性病期，只要有积滞夹瘀，亦可酌情投入。

河南省遂平县石寨铺乡卫生院门诊部 张泽生

中医“正气”概念探析

“正气”是中医学中的一个最重要最基本的概念。目前对它的内涵有两种不同的规定：一者为单纯“机能”；一者为结构(物质)和功能(活动)。笔者认为，正气应是人体组织结构和生理机能的统一。

首先，“正气”应有组织结构方面的含义。即指组成人体的所有脏腑、经络等组织器官和气血津液等基本物质。只有人体的脏腑经络以及气血津液等基本物

质雄厚，组织结构正常，人体的各种生理机能才正常。在发病上，中医亦认为必须有形体结构上之“虚”，人体才会被邪所扰而发病。例如，“卒然逢急风暴雨而不病者，盖无虚，故邪不能独伤人，此必因虚邪之风与其身形，两虚相得，乃客其形”(《灵枢·百病始生篇》)。这里的“身形”虚即指人体的组织结构(形体)而言。

“正气”还应有功能的内涵。运动是物质的固有属性。人的形体(物质结构)存在，组织器官健全，必然会表现一定的机能活动。只有物质和功能之间的相互作用才促进事物的形成、发展和变化。在人体则为“阴平阳秘”的生理状态。中医学在研究解释人体生命现象时，在形态结构与机能活动之间主要从机能活动方面着眼。所以对“正气”的认识也侧重于机能活动方面。人类生活在自然界，自然界中存在着许多对人体有害的生物及理化等方面的因素(邪气)；同时人体在本身的代谢过程中，正常情况下也产生许多有毒物质(邪气)。人之所以不发生疾病，保持健康状态，并非无邪，而是因为人体具有正常的形体结构。现代医学已证明，在流感或流脑流行时，许多正常健康者鼻咽部均能查找到流感病毒或脑膜炎双球菌(邪气)，说明人体对外环境的影响和变化有适应能力(正气)。相反，人体的形态结构不健全，功能低下，对内外环境的适应能力就低下(正气亏虚)，就易患病。如某些先天禀赋不足象先天性心脏病法乐氏四联症患者，就会由于先天的形体结构上的缺欠，发育迟缓，抗邪力弱而易患上呼吸道感染。我们就说其正气虚衰。既病之后，病变的轻重程度也与机体的生理机能旺盛与否密切相关。例如，在团体发生食物中毒时，除了进食有毒食物的量有多少差异之外，一般地说，病情轻者，其体内解毒能力强，其抗病能力(正气)就强，反之则抗病能力弱。在干扰人体的邪气和邪气的损害作用被消除之后，有的患者的形态结构修复得快，机能障碍消失得快，我们就可说这部分人的自身修复(或康复)能力(正气)较强；反之则自身修复能力弱，中医称邪去正不复或正虚邪恋。

综上所述，中医“正气”的概念为：泛指人体抗病邪，维持正常生命活动的整个机体的组织结构和生理机能。可概括为人体的阴精和阳气两部分。具体言之，就是气、血、津液、精以及各脏腑经络等组织器官和它们的功能活动。主要体现于人体对内外环境的适应能力，发病之后的抗病能力以及病后恢复期中的康复能力。

辽宁中医学院 张庆荣